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2022-049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农服）、甘肃亚盛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种业）、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绿鑫）

●本次担保金额：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亚盛农服提供担保3,500万元，为亚盛种业提供担保1,000万元，为亚盛绿鑫提供担保5,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累计余额：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7,350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本次担保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和2022年7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为全资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5,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及2022年7月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二）担保业务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亚盛农服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开具3,5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亚盛种业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安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亚盛绿鑫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酒泉市肃州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期限一年。

上述贷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共计9,500万元，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安路支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酒泉市肃州区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连带责任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的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亚盛农服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

他费用。

7.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保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8. 反担保情况：无

（二）公司为亚盛种业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安路支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审计费、查询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其他因被担保债务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7.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计算。债权人和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8. 反担保情况：无

（三）公司为亚盛绿鑫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酒泉市肃州区支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7.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8. 反担保情况：无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新军，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纸制品、床上用品、服装鞋帽、照明电器、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体育用品、生鲜果蔬、农产品、副产品、种子、饲料、农用机械、农具、农用地膜、化肥、有机肥的批发零售；农业信息咨询、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瓜果蔬菜、农作物、花卉苗木的种植、收购及销售；家禽养殖及销售；农机服务；园林绿化、园林技术服务；草坪、盆景的培育及销售；农药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 21,338.99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6,305.66 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 5,033.33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76.41%。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955.33 万元, 净利润 65.98 万元。

2. 甘肃亚盛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董克勇, 经营范围: 种子批发; 玉米种植; 种子种苗培育服务; 小麦种植; 综合零售(除民用枪支(弹药)制造、配售; 制造、销售弩或营业性射击场开设弩射项目、危险化学品外); 稻谷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 17,653.13 万元, 负债总额为 5,933.36 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 11,719.77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33.61%。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739.98 万元, 净利润 686.55 万元。

3.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曹勇, 经营范围: 啤酒花及啤酒大麦种植、收购、加工、销售; 啤酒花颗粒及浸膏加工、销售; 纸箱生产、销售; 高科技农业新技术、农业新产品开发、加工; 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为43,306.52万元, 总负债为27,814.94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15,491.58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64.23%。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044.00万元, 净利润1,112.84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内开展的担保行为, 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情况稳定, 资信状况良好, 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 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7,350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52%。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